

# 中共双牌县委员会

中共双牌县委  
双牌县人民政府

## 关于申请对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 “自然保护地监管不力。非法采砂整治不到位” 问题整改销号的函

永州市水利局：

针对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“自然保护地监管不力。非法采砂整治不到位”的问题，根据《中共永州市委 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审定〈永州市贯彻落实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〉的请示》（永委〔2024〕41号）的要求，我县制定了整改方案，成立了整改专班，逐一落实了整改措施，强化了日常监管和问题整改。根据《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整改工

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《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实施办法》有关事项的函》（湘环督办函〔2023〕70号）有关指导精神，我县通过查阅台账、现场核查等方式对该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初步审核，认为该问题已经整改到位，符合整改销号标准。为此，今特致函，特申请对“自然保护地监管不力。非法采砂整治不到位”问题进行整改销号。现将相关整改销号材料一并随文呈报，申请予以审核销号。

专此致函。

附件：双牌县关于对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“自然保护地监管不力。非法采砂整治不到位”问题整改完成情况的报告



附件

## 双牌县关于对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 “自然保护地监管不力。非法采砂整治不到位” 问题整改完成情况的报告

### 一、整改目标

举一反三，加强河道管理工作，增大监管力度，开展非法采砂整治，推动河道采砂规范化、秩序化。

### 二、整改措施与成效

#### （一）问题反馈

2020年省生态环保督察“回头看”指出，双牌日月湖国家湿地公园内存在河道采砂等问题，督察发现湿地公园红线范围内仍存在非法采砂作业，河道有多处尾沙堆，河面漂浮大面积油污。道县八方砂石公司采砂合同已到期，船只未按要求靠岸停泊，部分停泊在日月湖国家湿地公园红线范围内，依然具备开采能力。

#### （二）整改措施

1. 全面实行日月湖国家湿地公园红线范围内监控，已实现水利、林业、管理业主共同监管，按河长制要求加强巡河检查，实现零采砂行为。

2. 加强河道保洁，保证水质。

3. 清理拖运采砂船只、机具清理至湿地公园管理红线外，函

告道县方给予安装电子围栏及定位装置。

4. 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《湖南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》《湖南省湘江保护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整治违法采砂案件。

### （三）整改成效

1. 已实现水利、林业、管理业主三方在日月湖国家湿地公园红线范围内共同监管监控，严格按河长制要求加强巡河检查，至目前零采砂行为。

2. 已实现双牌水库水质检测，水质符合检测标准。

3. 采砂船只、机具已出至湿地公园管理红线外，道县方已安装电子围栏及定位装置，未出现跨界作业现象。

4. 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《湖南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》《湖南省湘江保护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整治违法采砂已取得成效，各专项行动未再发生违法采砂行为。

### 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1. 加大宣传力度，提高公众环保意识，营造良好的生态保护氛围。

2. 进一步完善监管机制，加强部门间的协作配合，形成监管合力。

3. 持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，严厉打击非法采砂和其他破坏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。

4. 加强对已整改问题的跟踪检查，防止问题反弹，巩固整改成果。

## 附件4：双牌县（市区）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

### 验收销号登记表

编号：

整改实施单位：双牌县（市区）党委、政府（盖章）

申请时间：2024.11

反馈问题	<p>自然保护区监管不力。非法采砂整治不到位。2020年省生态环保督察“回头看”指出，双牌日月湖国家湿地公园内存在河道采砂等问题，督察发现湿地公园红线范围内仍存在非法采砂作业，河道有多处尾沙堆，河面漂浮大面积油污。道县八方砂石公司采砂合同已到期，船只未按要求靠岸停泊，部分停泊在日月湖国家湿地公园红线范围内，依然具备开采能力。</p>
整改目标	<p>加强河道管理工作，加大监管力度，非法采砂违法行为得到制止。</p>
整改时限	<p>2024年12月31日</p>
整改完成情况	<p>（一）已实现水利、林业、管理业主三方日月湖国家湿地公园红线范围内共同监管监控，按河长制要求加强巡河检查，目前零采砂行为。（完成时间：2024年10月）</p> <p>（二）已实现管理范围内水质监测，达检测标准。（完成时间：2024年12月）</p> <p>（三）已拖运采砂船只、机具清理至湿地公园管理红线外，已对管理的采砂船只安装电子围栏及GPS定位设备。（完成时间：2024年10月）</p> <p>（四）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《湖南省河道管理条例》《湘江保护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打击违法采砂行为。（长期坚持）</p>
县市区责任部门主要负责人意见	<p>胡国山 2024.11.15</p> 
县市区政府分管负责人意见	<p>胡国山 2024.11.15</p> 
县市区党政主要负责人意见	<p>张华 2024.11.15</p> <p>（签字） 张华</p> <p>年 月 日</p> 

验收销号意见	
公示情况	
市直牵头督 导和验收单 位 意见	(签字) 年 月 日
市生态环境 局备案 意见	(签字) 年 月 日

